

橘子 著

Orange's love collection

*You hold a piece of me,
no matter who you are with*



你在谁身边，
都是我心底的缺

出版社

出版社

出版社

出版社

你在谁身边，
都是我心底的缺

Orange's love collection

橘子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曾经,我有个遗憾

在该说我爱你的那个当下

我选择了沉默

而今,就算我有再多的成就,拥有再大的世界

都没有办法让我买回那个错过的当下

我不后悔,我只遗憾

虽然,你在谁身边,都是

我心底的缺

我的文字不值钱但珍贵，
因为我放了感情在里面

“我的文字不值钱但珍贵，因为我放了感情在里面。”

在写作最初我曾说过这么一句话，而今六年时间过去，我发现关于这点我还是没变。

写作对我而言大概是这么一回事：有些话我想说，有些人我思念，直截了当地告诉对方我想你，会赤裸的让我吃不消；于是我会想个故事，把那些想说的话以及不再合适的思念放进故事里，然后随便对方看不看得到、理解不理解。

我想要的只是表达，而非被知道。

想表达的不是故事的本身，却是故事里的那些心情及话语，于是我的故事很简单也很一般，甚至往往一句话就能完全交代，我的文字很轻也很重，因为写作对我而言就是这么一回事：有些话我想说，有些人我思念。

为它而存在的半年。

如果要我介绍《你在谁身边，都是我心底的缺》这本书的话，我会这么看待它：为它而存在的半年。

在写完《对不起，忘了你》后我经历了长达半年的写作低潮期，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我觉得很无助，可是没有人帮得上忙，连我自己也帮不上自己；在自我怀疑的痛苦里，我慢慢酝酿出《你在谁身边，都是我心底的缺》这故事，以一种自己也很不习惯的缓慢速度，酝酿，修改，一改再改；然而，在写完它之后，我整个人空掉，在完稿后几乎有半个月的时间，还陷在低迷的失落里，不出来。

《你在谁身边，都是我心底的缺》从动笔到完稿大约是半年的时间，在这半年里的每一天，我都不认为自己能将它完成，这本小说我想把它写得完美，可是连我自己也不晓得办不到，我于是沮丧，迷惘，挣扎，终究坚持将它完成。我尽最大的努力把想说的话、关心的事，全写在书里了，包括，这么多年以来，弄也弄不懂的事情。尽可能的我以自己所能理解的角度，写它。

我的文字不值钱但珍贵，因为我放了感情在里面。

六年的写作时间过去，我的整个人变了很多，只是关于这点，还是没变。

橘子

开场白 & 最终章

一首歌,一张喜帖,
四个人共同的回忆,
瓦
解

“你是本质上永远不会变的人，现在是这样，十年后也还会是这样。”

“哪可能呀，你当我是不老魔人哦？”

“真的哟，可能十几二十年后你换了几份工作，结束几段感情，头发逐渐变薄，腰围逐渐变大，在夜店从啤酒喝成威士忌，交通工具从 YAMAHA 变成 TOYOTA……但本质上是永远不会变的那种人。”

当我收到诗茵的喜帖时，首先想到的不是她的新郎长什么模样；也不是当年的那些事，她释怀了没有；却是奇奇在多年前曾经对我说过的这句话——

本质上永远不会变的人。

也对，如果不是我依旧住在这里的话，诗茵的喜帖如何还能寄送到我的手上，在这么多年不见的现在？

而我只是在想，如果我们本质上都是永远不会变的人，那么，你呢？奇奇？

你本质上是怎么样的人？

拿起手机，本来是想打个电话给诗茵恭喜她把自己嫁了出去，或许再试着玩笑的加句“终于”或者“那个衰蛋是谁？”；

接着假装若无其事地问道：奇奇也会出席婚礼吗？你们还有联络吗？她后来过得好吗？是的，我还是很想她，我……还是挂念她，一直一直就，还想她……

然而，当手机拿到了手上，我拨出的号码却还是大佬：

“我——”

连话都还没来得及说，大佬就匆匆忙忙地打断我：

“我现在在香港啦，陈浩呆！回台湾再打给你，有个吓死人的好消息要告诉你，等我哦……哈！”

“干！国际漫游很贵哟！”

在大佬的笑声里我挂了电话，低头把玩着掌心里沉默的手机，虽然觉得这个念头很傻，不过不知道为什么，却还是想要这么做做看；还是想要按下奇奇的号码，或者应该说是，奇奇曾经使用过、后来终究还是舍弃了的号码。

拥有我那么多回忆的号码。

拨号。

拨出这个号码时，我觉得有点奇怪的是，为什么这次传来的不是熟悉的机械式女声、不带感情地告诉我：您拨的号码已暂停使用，请查明后再拨。我在心底失落着这过去的号码终究还是换了新的主人时，手机被接通，而传入我耳膜的，是来自于过去的声音：

“嘿。”

过去的声音，奇奇的声音。

“你、好吗？”

奇奇……

本质上永远不会变的人。

“你是本质上永远不会变的人，现在是这样，十年后也还会是这样。”

“哪可能呀，你当我不老魔人哦？”

“真的哟，可能十几二十年后你换了几份工作，结束几段感情，头发逐渐变薄，腰围逐渐变大，在夜店从啤酒喝成威士忌，交通工具从 YAMAHA 变成 TOYOTA……但本质上是永远不会变的那种人。”

“这句话什么意思呀？本质上永远不会变的人？”

“就本质上永远不会变的人呀。”

这话我想了想，结果还是搞不懂它到底是什么意思，于是我放弃，改口问：

“那你呢？”

“我是属于新陈代谢的那一种。”

“啥？”

“新陈代谢。”

“新陈代谢?”

“嗯,新陈代谢。把旧的过去丢掉,然后用新的自己好好重新开始。新陈代谢。”

“为什么要把过去丢掉?”

“因为过去了就是过去了。”

奇奇说,然后抽起她细细手指间的细细薄荷凉烟,还对着我的脸喷了一口,让烟雾恰到好处地模糊了当下她的表情。

属于过去的表情。

过去了就是过去了。

新陈代谢。

本质。

变。

你,现在好吗?

交过心的人。

挂上陈浩的电话之后，我脑子里现出这五个大字，嘴角满是微笑，一旁正在努力把自己塞进婚纱的诗茵有点不解地望向我：

“我穿婚纱有那么好笑吗？”

“没有啦，我只是突然想起一首歌，很好听。”

“哪首？”

“陶喆和蔡依林的，今天你要嫁给我。”

“是呀，但每场每场的婚礼都播，还真是吃不消耶。”

“嘿！那张我们穿着红外套的制服合照你还留着吗？”

“当然。”

“嗯。”

我低头习惯性地凝望着并排在桌面上的手指头，突然间有种好像真的回到过去的错觉。

过去，三个人的过去，那段青涩、自私、隐瞒、笨拙，却纯粹的年岁。

交过心的人。

“唉，你为什么总是喜欢这样看着自己的手呀？”

“我这是在看老娘的未来。”

“啥？”

“看清楚了，陈富，这可是一双会改变未来时尚的了不起的手哦。”

“哈，最好是啦。”

“本来就是，现在你眼前的这双手，将来可是会画出让全世界女人都疯狂的鞋子，差不多是会被比喻为东方 COCO CHANEL 的那种程度。”

“哦。”

“你不信？那要不要打个赌？”

交过心的人。

在切断了所有和过去的联系之后，我成立了自己的设计公司，手里握有欧美市场一半以上的流行女鞋订单，平均七个纽约女子就有一个脚上踩着我设计的鞋子，每个月固定会推掉几个时尚杂志的采访；再也不是当年那个领着寒酸薪水、每天却得工作十四个小时，为了买 LV 包包、还得饿上三个月肚子的小设计助理了。

得到了，却不再快乐了；因为我得到了未来，却失去了过去，而至于现在……我尽量不去思考我喜不喜欢我的现在。

我的人生一步一步地往我想要的方向走去，直到高峰，我的物质生活一点一滴地达到饱和，甚至奢华，但内心，却空了。

每天我醒在饭店的VIP套房里,自从住进之后大大的床上就一直只有我自己的体温,鼻腔里嗅着纯白色床单过度清洁的气味时,总是会打心底对自己感到陌生;这个进出有司机接送,生活仰赖饭店管理,工作需要三个助理,被员工敬畏、被客户需要、被商家尊宠、却不被自己真心喜欢的、自己。

每每看着身边这些几乎日夜相处的工作伙伴们,我总怀疑我们是否真的认识?

她们深知我的生活作息、我的工作流程、我的客户名单、我喝咖啡一定要先热杯子,甚至是我的起床气,她们知道每天下午三点整我会抽离工作独自到公司楼下的星巴克里度过三十分钟的自己的时间,谁也不准打扰、什么事也不思考,就是安静地喝杯黑咖啡,并且专心地凝望着我的双手,然后在心底默默地问自己:这个人真的是我吗?这一切的努力都是为了什么?

我这个人,她们真的认识吗?我真的快乐吗?当我们走出这间办公室之后,我们真的还认识彼此吗?

终于在那天,当我结束三十分钟的DND(Do Not Disturb)时间正准备回到现实中的自己时,脚步却被店里播放的歌声拉扯住,蔡依林当时的新歌《酸甜》笔直穿透我的耳膜,接着在一首歌的触动里,我突然感觉到这个“我”的身体里有个什么东西瓦解了、崩溃了。

多年来的麻木、逃避、假装……当我打开眼前这张白色信纸时，全都瓦解了、崩坏了。

那一天 扣着指尖 不问什么 我就相信 我们会永远
那一年 没有宣言 但抱着你 我曾拥抱全世界

哭过了笑过了的瞬间 爱只是暂借来的时间
坚持过谅解过却瓦解 混合着心酸 点点
还有 阳光的温暖 爱一个人的酸甜……

（作词：李焯雄 作曲：薛忠铭）

在一首歌的停滞里，我跟自己承认：是的，我怀念过去。
我于是做了个疯狂的决定：放空。
或者应该说是：永久的离开。
离开现在，找回过去；尽管，早就回不去了。
我最想要的过去，回不去。

把工作交代妥当，我只身回到台湾，重新联络上了诗茵，
尽管我真正第一个想见的人是陈富，但是我害怕，害怕他改变，
变得不再是我回忆里的陈富……

害怕。

犹豫。

迟疑。

然而,当我看见诗茵身边那个依稀陈浩影子的未婚夫时,我突然很想要回当初那个我舍弃了的电话号码,那个拥有我们那么多回忆的电话号码……

“唉,你为什么总是喜欢这样看着自己的手呀?”

“我这是在看老娘的未来。”

“啥?”

“看清楚,陈富,这可是一双会改变未来时尚的了不起的手哦。”

“哈,最好是啦。”

“本来就是,现在你眼前的这双手,将来可是会画出让全世界女人都疯狂的鞋子,差不多是会被比喻为东方 COCO CHANEL 的那种程度。”

“哦。”

“你不信? 那要不要打个赌?”

“算了啦,我相信你,嘿! 你可是奇奇耶!”

“少来这一套,怎么? 你不相信我办得到?”

“哪敢! 只是……知道我要的赌注你输不起。”

“哦? 说来听听。”

“如果我赢的话,我想要你的永远。”

“.....”

宽宽的嘴角漾着的不是我熟悉的痞痞坏坏的微笑,而是
直视着前方,陈富认真地说:

“我赌你会得到你要的人生。”